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調整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數目及行使價

董事會宣佈於 2011 年 12 月 29 日根據末期股息發行新股份後，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數目及行使價均已作出調整。

茲提述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11 年 11 月 28 日有關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採納以股代息方式分派，惟可選擇收取現金）（「末期股息」）的致股東通函（「該通函」）。於 2011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發行合共 72,405,542 股每股面值 1.00 港元的股份（「新股份」）予選擇以股份收取末期股息的股東。

如該通函所預期，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末期股息發行新股份，以及根據於 2001 年 12 月 6 日採納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本公司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購股權」）的數目及行使價均已作出調整，由 2011 年 12 月 29 日起生效。調整的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調整前		調整後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2007年8月21日	10.672	29,272,358	10.650	29,330,875
2008年1月28日	13.570	<u>1,062,551</u>	13.542	<u>1,064,673</u>
		<u>30,334,909</u>		<u>30,395,548</u>

有關調整的通知已另行寄發予各購股權持有人。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鄒德榮

香港，2011年12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a)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鄭家純博士、曾蔭培先生、林煒瀚先生、張展翔先生、杜家駒先生及鄭志明先生；(b)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杜惠愷先生、維爾●卡馮伯格先生(維爾●卡馮伯格先生的替任董事：楊昆華先生)、杜顯俊先生及黎慶超先生；及(c)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志強先生、鄭維志博士及石禮謙先生。

* 僅供識別